

兴证资管恒睿致胜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 年 11 月 6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证资管恒睿致胜混合发起式	基金代码	025904
基金简称A	兴证资管恒睿致胜混合发起式A	基金代码A	025904
基金简称C	兴证资管恒睿致胜混合发起式C	基金代码C	025905
基金管理人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偏债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吕晓威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2013年12月1日
基金经理	范驾云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2011年6月28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二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同时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若届时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时，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 《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基金继续存续的，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基于宏观、策略、行业、个股/个券的深度研究，合理有机配置债券、股票等资产，动态灵活调整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长期稳健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发行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存托凭证、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0%-3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同业存单的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港股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无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兴证资管恒睿致胜混合发起式 A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100万元	0.6%	
	100万元≤M<500万元	0.3%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元	0.8%	
	100万元≤M<500万元	0.4%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赎回费	N<7日	1.50%	
	7日≤N<30日	0.75%	
	30日≤N<180日	0.50%	
	N≥180日	0	

兴证资管恒睿致胜混合发起式 C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	0	不收取认购费
申购费（前收费）	—	0	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	N<7日	1.50%	
	7日≤N<30日	0.50%	
	N≥30日	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元）	收取方
管理费	0.6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5%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C类）	0.3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	相关服务机构

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其他费用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1. 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 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基金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的股票，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

2、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以及其他风险。其中，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1）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股票、存托凭证、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10%-30%，其中港股通标的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同业存单的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20%。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管理人将发挥专业研究优势，加强对市场、证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持续优化组合配置，以控制特定风险；（2）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风险；（3）港股通标的的股票投资风险；（4）股指期货投资风险；（5）国债期货投资风险；（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7）存托凭证投资风险；（8）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9）北交所股票投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仲裁委员会是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是上海市。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ixzzcgl.com/>）。客服电话：95562-3。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